



# 墨家“兼爱”法思想的 现代诠释

A Modern Interpretation of Mohist *Jian'ai*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egal Thought

马 腾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 墨家“兼爱”法思想的 现代诠释

A Modern Interpretation of Mohist *Jian'ai*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egal Thought

马 腾 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墨家“兼爱”法思想的现代诠释 / 马腾著. — 北京 :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7  
ISBN 978-7-04-048733-6

I. ①墨… II. ①马… III. ①墨家—哲学思想—研究  
IV. ①B2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49359 号

策划编辑 冯晓川 责任编辑 冯晓川 封面设计 李小璐 版式设计 李小璐  
插图绘制 黄云燕 责任校对 吕红颖 责任印制 赵义民

---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网 址	<a href="http://www.hep.edu.cn">http://www.hep.edu.cn</a>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a href="http://www.hep.com.cn">http://www.hep.com.cn</a>
邮 政 编 码	100120	网上订购	<a href="http://www.hepmall.com.cn">http://www.hepmall.com.cn</a>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a href="http://www.hepmall.com">http://www.hepmall.com</a>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a href="http://www.hepmall.cn">http://www.hepmall.cn</a>
印 张	14.25	版 次	2017年7月第1版
字 数	240千字	印 次	2017年7月第1次印刷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定 价	41.60元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48733-00

#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 出版说明

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主要类别之一，旨在鼓励广大人文社会科学工作者潜心治学，扎实研究，多出优秀成果，进一步发挥国家社科基金在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中的示范引导作用。后期资助项目主要资助已基本完成且尚未出版的人文社会科学基础研究的优秀学术成果，以资助学术专著为主，也资助少量学术价值较高的资料汇编和学术含量较高的工具书。为扩大后期资助项目的学术影响，促进成果转化，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统一设计、统一标识、统一版式、形成系列”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成果。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 绪 言

在中国思想史上，墨学经历了“先秦显学—式微中绝—近代复兴”的坎坷历程。先秦墨学为世之显学，“墨翟之言盈天下”（《孟子·滕文公下》）。洎乎汉人刘向校书，《墨子》已不显于世。晋时鲁胜曾为之注辩，此后鲜有精良注本，更乏专深阐释。宋元而后，治墨者寥若星辰，《墨子》益弗闻于学人之口，文本多有脱、讹、窜、衍。以迄元代墨学书目仅10种。明清两代稍有复苏，墨学书目各有28种和39种。尤其清儒毕沅、孙诒让校注《墨子》，方为墨学研究复兴奠定基石。<sup>①</sup>独至近世，一度家传户诵，几如往日读经，其抑儒扬墨之谈，亦颠覆圣门道统之见。晚清以降，学人训诂《墨子》、阐释墨学<sup>②</sup>之风潮即为明证。

“兼爱”为墨学之本，亦是墨学中最富价值之论。先秦诸子及吕览作者审之，“兼”与“俭”为墨学两大支柱，古人论墨，非“兼”即“俭”。以迄近代，学人愈发高扬“兼”之价值，“兼”为总“纲”，“俭”为一“目”。

早在百家争鸣的轴心时代，墨学创议“兼爱”便饱受争议，屡遭时人诘难质疑。墨子一一辩之，后学继而阐扬，以“兼爱十二辩”<sup>③</sup>及“墨辩”之逻辑论证，拓深“兼爱”论之哲理。然而，亚圣孟子力倡距墨，斥“兼

① 毕沅系统注释《墨子》全书，以存于《道藏》中的五十三篇《墨子》为底本，集合卢文弨、孙星衍、翁方纲等人的校注成果编成《墨子注》一书。一代大儒孙诒让继而将《道藏》本《墨子》与毕沅校本、明吴宽写本、顾广圻校本、日刻本等互相校勘，集合毕沅、苏时学、王念孙、王引之、张惠言、洪颐煊、俞樾、戴望等人的成果，撰就《墨子间诂》。孙诒让精通经学校训诂，考释古文，推求旁征，故研究《墨子》，一般应以《墨子间诂》为底本。张纯一的《墨子集解》、吴毓江的《墨子校注》、王焕镳的《墨子集诂》、谭戒甫的《墨辩发微》、岑仲勉的《墨子城守各篇简注》亦为善本。本书研究以孙诒让的《墨子间诂》为主，其他注本为辅。

② 近代学者对墨学的研究侧重原文训诂，论述较为系统全面。哲学史、思想史类著作，如冯友兰的《中国哲学史》、胡适的《先秦名学史》、萧公权的《中国政治思想史》等都对墨家学说有专门研究。墨学专著方面，梁启超的《墨子学案》、伍非百的《墨子大义述》、王桐龄的《儒墨之异同》、方授楚的《墨学源流》等对墨学诸论阐释精湛。而郭沫若对墨学的批判态度最为鲜明，在《十批判书》及《青铜时代》中几乎全盘否定墨学十论。

③ 晚清民国治墨学者颇重文本解释，对《墨子》中的论辩均有梳理，尤以伍非百之研究为详。伍非百：《墨子大义述》，载《民国丛书》第四编第五册，上海书店1992年版，第23~58页。

爱”为“无父”论，使“辟墨”于此后二千多年的中国思想界深入人心，牢不可拔，一直为后世儒者奉若圭臬以鵠张门户，而为墨学辩护伸张者屈指可数，大抵唯李贽、颜元、汪中若干名士。

清末墨学复兴之际，思想氛围大为宽松，儒墨并尊乃至尊墨批儒蔚为风潮，遽尔大有论者认肯倡言“兼爱”之道，二千多年牙慧相传“辟墨”之言，反有声光顿息之势。而且，适逢救亡图存之大变局，墨学救国说风靡华夏，“兼爱”论一雪饱受攻讦之前耻，而备受学林追捧。学界巨擘梁启超、胡适等奉“兼爱”为救国救世之良药，“国父”孙中山将“兼爱”化为“天下为公”的博爱情怀，<sup>①</sup>西方传教士则利用“兼爱”促使中国人接纳“博爱”之基督教。五四以降，当代中国学者对孔墨多有尊抑取舍之论，亦往往折射自身思想旨趣与政治姿态。<sup>②</sup>

从1904到2014年，墨学研究著作凡356种，论文约3800篇，近10年硕士学位、博士学位论文70余篇。1991年以降，历届墨学国际研讨会同步反映研究新动态，其佳作收录于历次会议论文集《墨子研究论丛》，共计11册。此外，任继愈的《墨子大全》与严灵峰的《无求备斋墨子集成》堪称墨学整理之宏业，郑杰文的《中国墨学通史》则标志着墨学史研究的新高。至于法律思想层面，研究著述可谓寥若星辰，期刊专文仅30余篇，竟未及墨学研究论文总数的1%。<sup>③</sup>相比儒道法诸家，法史学界对墨家的研究尚未能体系，墨学正义、平等、权利之义涵仍有待挖掘。

概观中外学者墨学研究著述，可谓卷帙浩繁，哲学史、伦理学、政治哲学各学科方法与论述旨趣的墨学研究，在继承墨学复兴义理研究成果之余，侧重于深入研究“兼爱”“节用”，然往往缘起或结穴于伦理道德层

① “兼爱”在墨学复兴过程中的学术研究与政治影响，可以梁启超对墨学的推崇及墨学对孙中山的影响为证。梁启超从少作《子墨子学说》之“天志纲领说”到《墨子学案》“兼爱基础说”的转变，与其欧游见闻与思想发展桴鼓相应，反映了梁氏墨学治世观的演变：从挖掘墨学“宗教”思想作为政治理论基础的愿望到以“兼爱”构建心中博爱、平等国家的理想。这也印证“兼爱”在墨学中的地位与价值。参见梁启超：《墨子学案》，载《饮冰室合集》专集三十九，中华书局1989年版，第8~13页；孙文：《三民主义·民族主义第六讲》，载《孙中山全集》（第九卷），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44页。

② 蔡尚思归纳颇详，可资参考。参见蔡尚思：《儒墨斗争史与儒法合作史》，载蔡尚思主编：《十家论墨》，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306~308页。

③ 其中佳作屈指可数：倪正茂的《墨家法哲学对儒家法哲学的抗争》指出墨家“尚同”与“法治”的关联；马作武的《墨子的法律观评析》揭露“兼爱”的权利意识；赵建文的《墨子关于“兼爱非攻”的国际法思想及其现代价值》阐述“兼爱非攻”思想是国际法的“理论先导”；张斌峰的《墨子的“法治”观及其现代价值》诠释墨子是第一位主张“法治”的思想家；李平的《论〈墨子〉与先秦法学兴起》认为墨学使源于“刑”的“法”成为传统治术话语。

面，抑或虽阐弘其政治宏旨，但具体制度价值之论述语焉不详；法史学意义的墨学研究方兴未艾，不少学者已然意识到墨家法律思想的研究价值，<sup>①</sup>惜乎仅专注于研究墨学诸论中的法起源论与赏刑举措，反而将深富法学价值之“兼爱”精义抛诸脑后，偶有论述则如蜻蜓点水。墨音犹存，墨法尚在，墨家法思想研究是法史学亟待开启的宏富课题。当下墨家法思想的研究正应填补空白，秉本执要而别开蹊径，阐弘“兼爱”以深拓法理。

历来治墨学者常不吝赞誉“兼爱”理想及德性之论，又不免斥责“兼爱”为空想、幻想。<sup>②</sup>其实，作为人类社会永恒的价值范畴，在成为“事实”之前盖可称为某种信仰，当代世界倡导之自由、平等、博爱莫不如此。这种信仰既可直接引领社会变革与制度转型，又能渗透于风俗文化与道德法制中日用而不知，潜移默化影响社会发展变迁。墨家“爱”的观念也是如此，它是一种连结自由（或每个人的权利）和平等（或一切人的权利）、并表现出其实质一致性的纽带，其价值或许比今时学林熟稔之“平等”“自由”更为深邃。

那么，“兼爱”价值究竟何在？除了像汤因比和池田大作对话录中高屋建瓴的溢美之词，<sup>③</sup>以及研究著述中微观翔实的深掘发微，<sup>④</sup>“兼爱”是否

- ① 法律史学者总体上肯定墨家法律思想的研究价值。冒景瑄说：“无论为自己人格之修养，社会组织之健全，国家文化之建设，墨家的法律思想均有值师法之处。”冒景瑄：《墨家法律思想》，《新粤周刊》第1卷第5期，1937年。张国华说：“墨家思想是我国古代思想文库的一块瑰宝，而墨家法律思想有不少可取之处。”张国华：《中国法律思想史新编》，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100页。马小红说：“从《墨子》来看，墨家对法律并无系统的论述，但墨家的法律观及其主张却很有特色。”马小红：《中国法律思想史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35页。
- ② 近代以来治墨者多尚墨。不过，除对墨学持完全批判态度的郭沫若，有些学者仍力斥“兼爱”，如陈柱认为“兼爱”等于“无爱”，葛兆光、邢兆良亦质疑“兼爱”的可行性。参见葛兆光：《中国思想史》，复旦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107页；邢兆良：《墨子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207～216页。即使诸多治墨者大致肯定“兼爱”，仍不免先扬后抑的论调。
- ③ 池田大作和汤因比的对话，是从他者视角及现代语境对墨学较为客观的评述。可惜，限于对话录形式，两位大家只是给出高度肯定的赞誉之词，未见详细论述。这有待后来治墨学者承其余绪。参见〔英〕阿·汤因比、〔日〕池田大作：《展望二十一世纪——汤因比与池田大作对话录》，荀春生、朱继征、陈国梁译，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5年版，第425～428页。
- ④ “兼爱”价值在墨学专著的结语多有所提炼，但持论均大同小异。陈克守、桑哲对人际关系准则方面指导意义的论述较有新意。参见陈克守、桑哲：《墨学与当代社会》，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48～56页。在专论“兼爱”思想及其价值的论文中，张斌峰的研究较为深刻且富有启示性，尤其数篇论文中一以贯之对“兼爱”人文性的把握及法治论价值的挖掘。刘清平认为墨家的“兼爱”思想包含着正当原则、平等观念、民主意识等可贵的思想内涵，同时强调这些思想的现代价值乃是克服当代西方权利、平等观念的某些缺陷。参见刘清平：《论墨家兼爱观的正当内涵及其现代意义》，《浙江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3期。

还值得重新勘探、接续诠释？墨家“兼爱”法思想的价值要义，主要在于轴心时代的显耀一时，抑或对今日世界仍有启示？是有广泛的治国理政之思想价值，抑或只是提出若干合理的法制主张？诸多疑问亟待深究，均可装嵌于“兼爱”为本之墨家法思想研究。

本书力图以法学视角诠释先秦墨家“兼爱”思想体系之现代价值：首先从思想史的视野梳理墨家“兼爱”学说体系的思想渊源与历史发展，进而从正义、平等、权利等法哲学范畴诠释墨家“兼爱”法则所蕴涵的普世价值，最后彰明以“兼爱”为根基的墨家各论所表达的制度理念，提炼挖掘其尚质、贵义、倡利、节俭、任法等富有现代启示的思想义涵。研究分七章展开，分述如下：

第一章研究墨学的渊源与体系问题。首先，检视墨学渊源论，依循墨学“三表法”的思路分析墨学的多重渊源：其“本”指明墨学纵向渊源，其“原”映照横向渊源，其“用”揭示自创成分，由此试图打破“圣王渊源论”的拘囿，侧重彰明墨翟学说的自创成分与特殊性。<sup>①</sup>其次，梳理墨学根本观点论，以“兼爱”提纲挈领，勾勒墨学的思想体系图式，逐一分析诸论与“兼爱”之内在关系。<sup>②</sup>

第二章对墨学“兼爱”论的形成与发展进行基础阐释。<sup>③</sup>秉持前期墨家与后期墨家的学说与观点，立足于《墨子·兼爱》三篇与后学“墨辩”六篇，笔者认为“兼爱”论的发展历经墨翟创议与别墨阐扬两个阶段。<sup>④</sup>此章还论述了墨翟创议“兼爱”之必要、可行、要求及特征；“墨辩”以逻辑方法阐弘“兼爱”之普遍性、周延性、结合性、不可分割性、集体性、一贯性、实践性、超时空性等理论特质。

- ① 在墨学的思想源流方面，方授楚对墨学思想流变考证颇为精当，在《墨学源流》一书中提出“墨子自创说”，实为近代学人打破成见、超越古人之证。参见方授楚：《墨学源流》，中华书局、上海书店1989年影印版，第71～73页。
- ② 学界的研究基本上沿袭将墨学十论分别归类到伦理、政治、法律、经济、宗教、军事等方面体系化方法。这种方法对墨学诸论具有解释力，但若将“兼爱”归于“伦理”，局限于伦理视角的解释，则会制约墨学研究的纵深发展，也是法律史学界对“兼爱”论不够重视的原因。
- ③ 对墨家思想的不同阶段进行讨论，在训诂研究涉及《墨子》篇目、时期已有所察。现代治墨学者更注意对其理论纵向发展的探究。郑杰文的《中国墨学通史》将墨学的内容区分为初创时期的思想与之后发展的思想。参见郑杰文：《中国墨学通史》（上），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1～57页。丁为祥则撰文对“兼爱”的演变进行研究，亦有启发。参见丁为祥：《墨家兼爱观的演变》，《陕西师范大学学报》1999年第4期。
- ④ 详细论述墨家后学阐扬“兼爱”的研究著述，在学术界尚属凤毛麟角。参见孙中原：《墨学通论》，辽宁教育出版社1993年版，第31～44页。孙中原：《墨者的智慧：墨子说粹》，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5年版，第225～233页。

第三章揭示墨家“爱”与制度正义理论。首先，分析“爱非为用”所澄明墨家之“爱”的特征，在于一种有别于诸子之“爱”的主体价值；其次，重构“义者正也”所展现墨者之“义”的理念，勾勒“天志—兼爱—法仪”结构的墨家正义秩序观。最后，依循伦理学“爱与正义”关系理论，阐释墨家“兼爱”与制度正义的紧密关系。其中着重运用“爱与正义”关系理论阐释墨家“兼爱”中的正义论，揭橥“兼爱”之“爱”所蕴含的追求和谐和平的正义观，并与基督教“爱的律令”思想进行比较。

第四章透过儒墨辨异阐释墨学的平等法思想。首先，辨析“兼即仁义”，重拾“兼仁之辨”，墨家“兼以易别”阐发的是一种异于儒家“仁爱”的“兼爱”论；<sup>①</sup>其次，通过“爱利一体”的命题诠释“兼爱”之平等性与对等性，“兼交并举”表达的是具有超越意义的人类对等关系与平等法则；最后，透过“有见于齐”的评价审视“齐畸之辨”，墨家“兼爱”独侵差等，强调的是现实等级环境中的社会公平、平等理念。<sup>②</sup>

第五章运用权利理论阐明墨家的权利秩序观。墨子将“不相爱”视为侵权犯罪现象的根源，“交相利”学说包含尊重人身权与财产权、生存权与发展权，透露出浓厚的权利意识。与之相应，“非攻”以从个人基本权利到国家主权的显著论证方式，竭力反对侵犯个人权利和国家主权的行为，并在人类思想史上率先提出有关国际秩序与关系的普遍法则，勾绘出墨家特色的从个人权利到国家主权的权利秩序观念。

第六章探析从爱的哲学到制度原则的墨家思想路径，研究墨学各论所展露的制度理念：以“尚同”论为线索，论述墨家的国家法律起源论及其理想中的国家社会体制结构，重述关于墨家“尚同”与社会契约论异同的重要论战，审思其与专制集权体制的理论关联。以“节用”诸论为素材，揭明墨家尚质贵俭之气质，及其回归本质、需求层次、抑制奢侈、权利调和、节俭兴利、公平分配、社会互助等制度理念；以赏刑论为中心，辨析墨家贵义、明鬼思想所蕴含的刑罚适用原则与具体法律规范，着重牵引出“罪不在禁，惟害无罪”的罪刑法定思想与“不杀不辜，不失有罪”的慎刑严刑主张，并附专节呈现墨家城守圣战中的法制实践。

第七章回顾审思墨家法律思想的历史影响，主要研究墨家在“儒法之

<sup>①</sup> 汉代以降即有“视墨同儒”的误解，尤以唐人韩愈为甚。至今，不少学者仍提倡儒墨并用，如杨俊光在《墨子新论》一书中仍混同“兼爱”与“仁爱”，可谓这一观念的现代延续。

<sup>②</sup> 如方授楚在《墨学源流》中将“兼爱”归纳为“平等”二字。在法律思想史领域，马作武的《墨子的法律观评析》一文是墨家法律思想研究的上乘之作，简要剖析法律观意义上的“兼爱”平等意识。

间”的意义：墨家“爱利一体”“义利合一”、崇尚务力自强的功利思想迥异于儒家的重义轻利，且影响了法家政治实用主义；墨家“尚同”论及其势术设计，初步勾绘了法家集大成的专制集权图景；墨家“尚贤”论迥异于儒家举贤论，引领推翻世卿世禄、抑贵举士之风潮，并牵引法家的吏治度术论；墨家“天志—明鬼”论依循人性审思切实强调赏刑二端，构筑法家明法重刑的叙述方式；墨家“法仪”论象征战国新法的兴起，以其工匠器具话语启示一种法家式的规范普遍性、客观性言说。

结语部分整合正义、平等、权利三个角度的诠释，以及对墨学各论之思想特质的挖掘，归旨研究初衷并升华论述主旨。凝合当代中西方学者墨学研究所挖掘之价值，力图贴合法思想价值层面提炼其对个人、社会、国家的指引规范意义：“兼爱”作为一种“纯笃无疵”的崇高理想，于人类文明社会深富理想价值与制度意义。

关于治墨学之方法，近现代墨学史值得回顾反思。西学东渐对国人的文化心理产生剧烈冲击。与之相应，当一种民族情绪与文化自恋在近现代甚嚣尘上之时，“古已有之”的心态油然升腾，传统思想研究中格义比附的现象层出不穷。于其时氛围，如果说儒学始终代言象征传统文化而难以为之张目，那么对于墨家——中国思想史上首个与儒学针锋相对的学派，学人细绎其旨，确有如暗室逢灯、绝渡逢舟之欣喜。在这一大背景下，发端于清代的墨学复兴（尤其“墨辩”研究），最初呈现出比附西学的显著特点，从而使尘封二千年的先哲典籍焕发出熠熠生辉的科学光芒，也让其时学者获致可以固守国粹、“中体西用”的理论载体。以墨家经典为主体，以一切可资利用的西方理论为注解的研究方式<sup>①</sup>曾风行一世，当然有时也不可避免地暴露牵强附会之弊病。甚至颇有名望之学者亦曾抛出西学源于墨学之论，真可谓天方夜谭。<sup>②</sup>可见，一味固持这种民族文化自尊心，在图强紧迫心态下研究墨学乃至传统文化，在价值判断上容易陷入主

<sup>①</sup> 詹剑峰综合墨子全书，融会贯通，整理成一套规模初具的形式逻辑体系，并按照现代逻辑教学大纲的秩序来叙述“墨辩”，或许有先人为主、本末倒置之嫌。参见郑杰文：《中国墨学通史》（上），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443～448页。

<sup>②</sup> 黄遵宪说：“余考泰西之学，其源盖出于墨子。”〔清〕黄遵宪：《日本国志》，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版，第332页。薛福成说：“余常谓泰西耶稣之教，其原盖出于墨子，虽体用不无异同，而大旨实最相近。”参见〔清〕薛福成：《出使英法义比四国日记》，岳麓书社1999年版，第252页。晚清学者邹伯奇、郭嵩焘、王闿运、张自牧均持此说。参见马克锋：《近代墨学复兴的历史轨迹》，《教学与研究》2004年第1期；郑杰文：《中国墨学通史》（上），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351页。俞樾《墨子间诂序》则以光学重学出于《墨子》，并以城守“备梯”“备突”“备穴”或即泰西机器之权舆。〔清〕孙诒让：《墨子间诂·俞序》，中华书局2001年版，第2页。

观臆断，在思路方法上亦流于极端偏执的“六经注我”。诚然，所谓“前理解”<sup>①</sup>始终支配着“解释”，但检视并调整学术姿态与价值判断，形成一种姿态自识与判断自觉，于思想史研究过程中不可须臾忘怀。因而，一种批判性解读的姿态仍应予以重视。“批判”既因古今“事实”的历史疏隔，也因古今“价值”的迥异取向，并不悖于陈寅恪先生所倡“了解之同情”的史论态度。于诸子法思想研究中，“批判”意味着叙述逻辑分析中的语义与史实考辨，也意味着竞胜学说、冲突观点的权衡反思，还意味着秉持现代价值对传统思想的重新解读。

于是，在阐释墨学，挖掘其法哲学价值的过程中，应不断思索、取舍法律思想史研究的进路与方法，其中交织着哲学研究视角与史学研究视角的游移、强调文化特质的特殊主义与比照西学的普遍主义之间的取舍、近于“我注六经”之注疏描述与仿佛“六经注我”之现代诠释间的权衡。研究力求忠实于《墨子》文本，注重中国传统治学方法及其成果坚持诠释的“客观性”原则，但更力求超脱墨学式微历史的经验困境，试图开拓思想研究的视域进行比较研究与现代诠释。在治墨学人前辈研究方法论的启发下，以挖掘“兼爱”法哲学价值为研究重心，调校现代法学焦点，从超越、总体视角进行研究，把局部、分析的认识组织为整体、综合的认识，“一览墨学全山真面目”。<sup>②</sup>非鹅王择乳，不能具此心眼。从原始儒家至汉儒至宋儒再到现代新儒家，其思想亦与世推移，但皆谓之儒家，其仁、礼、内圣、外王一脉相承；而从原始墨家到现代墨学，只要把握墨学宗旨，基于“兼爱”根本、“三表”之法、非儒诸论，挖掘诠释其符合现

<sup>①</sup> 海德格尔提出“前理解”概念，他说：“把某某东西作为某某东西加以解释，这在本质上是通过先行具有、先行见到与先行掌握来起作用的。解释从来不是对先行给定的东西所作的无前提的把握。准确的经典注疏可以拿来当作解释的一种特殊的具体化，它固然喜欢援引‘有典可稽’的东西，然而最先的‘有典可稽’的东西，原不过是解释者的不言自明的无可争议的先入之见。”又指出：“解释领会到它的首要的、不断的最终的任务始终是不让向来就有的先行具有、先行看见、先行把握以偶发奇想和流俗之间的方式出现。它的任务始终是从事物本身出来清理先有、先见与先行把握，从而保障课题的科学性。”〔德〕马丁·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陈嘉映、王庆节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7年版，第184页、187～188页。

<sup>②</sup> 在“新墨学”的构建中，“兼爱”无疑是第一义。张斌峰从“建本”“创新”两方面展望“新墨学”的发展。张斌峰、张晓芒：《新墨学如何可能？》，《哲学动态》1997年第12期。孙中原提出：“以现代科学为工具性元理论，对墨学进行超越、总体研究，是墨学现代化和墨学元研究的最佳方法论选择。”孙中原墨学研究的方法论与基本思路值得赞赏，对墨学及其“兼爱”现代价值的研究具有启发意义。他深刻探究了墨学现代化的实质，提出创建“新墨学”“元墨学”的方法论构想：从超越、总体视角，分析古今墨学研究的主体、主题、成果、语言、层次和方法等元性质。参见孙中原：《墨学现代化、新墨学和元墨学》，《哲学研究》2006年第1期。

代社会的理想价值与制度意义同样可期。

关于墨学研究之方法，思想的比较研究举足轻重，布洛赫曾誉之为“神力的魔杖”，实乃挖掘墨学价值研究的有效途径之一。相比墨辩研究全面运用西方逻辑学、印度因明学诠释方法，墨学十论的比较研究才刚起步。本书有意运用思想义理研究的某些参照系，尤其注重从中西、古今两大维度诠释墨家“兼爱”的法哲学价值，如涉及儒家“仁爱”、道家“无为”、法家“制民”、《新约》“爱的律令”、霍布斯社会契约论、边沁功利主义、杰赛普跨国法论、西方自然法学等，通过辨析异同获致对墨家法律思想及其现代价值的深刻认识。

现代墨学研究强调“新墨学”研究范式。主张超越校勘、注译与分类述学，拓展对《墨学》原典、文本的理解与释义空间，以现代人文社会科学为元理论对墨学进行总体研究，这是“墨学现代化”的基本方法论，对现代价值研究而言堪称根基。新墨学研究富有广阔诠释空间，有令墨学复兴愿景更为绚烂的色谱，确实，新墨学与元墨学在主体、主题、方法、语言、层次、功能等方面都存在某些差异性，<sup>①</sup> 墨学的现代传承依赖阅读、注疏、理解、反思、诠释、弘扬，转换为学科意义上的新墨学学术系统，即具有自身的对象范围、理论方法、经典文本、叙述结构、义理学说的学科。现代诠释尤为重要，例如可参考傅伟勋“实谓”“意谓”“蕴谓”“当谓”“创谓”的创造诠释分层法<sup>②</sup> 以及新墨学的“层面整体动态观”，形成一种依循文本训诂、义理辨析、宗旨探寻、道德评判、价值挖掘等多层面研究墨家法思想的诠释路径。

此外，近代以降墨学研究著述中呈现出各具特色的方法或旨趣。梁启超《墨子学案》中对墨子与霍布斯的比较研究，王桐龄在《儒墨之异同》中儒墨比较并胪列异同的治学方法，方授楚《墨学源流》中平等价值范畴主导法，张纯一在《墨子集解》中对墨学与景教的比较研究，郭沫若、侯外庐、任继愈、李泽厚等学者的经济基础决定论与阶级分析法，海外学者李绍崑等的当代西方价值比较法，李贤中的情境伦理反思视角，薛柏成《墨家思想新探》中扎实的文本对照研究方法，詹剑峰的《墨子的哲学与科学》、徐希燕的《墨子研究》运用多学科理论的研究旨趣，秦彦士《墨

<sup>①</sup> 参见杨文：《新时代，新墨学》，载邵长婕主编：《墨子研究论丛》（十一），齐鲁书社2016年版，第419～420页。

<sup>②</sup> 参见傅伟勋：《从创造的诠释学到大乘佛学》，东大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90年版，第10～45页。

子考论》中对墨子与亚里士多德的比较研究、<sup>①</sup> 张斌峰现代社会伦理与法治论的新墨学诠释，皆有一得之功，颇值借鉴。前人独出心裁之见，亦不敢掠美，唯详备引介。

然梨洲先生曰：“学问之道，以各人自用得著者为真，凡倚门傍户，依样葫芦者，非流俗之士，则经生之也。……以水济水，岂是学问！”<sup>②</sup> 矢志治墨，当引以自砺。

---

① 秦彦士列专章比较墨子与亚里士多德的思想。参见秦彦士：《墨子考论》，巴蜀书社2002年版，第293页。与之类似，郝长池对墨子与苏格拉底进行了比较分析。参见郝长池：《神权政治与民主政体——论苏格拉底和墨子的神权思想》，《现代哲学》2010年第1期。

② [清]黄宗羲：《明儒学案发凡》，载《明儒学案》，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15页。

# 目 录

绪 言 .....	1
第一章 墨学的渊源与体系 .....	11
第一节 以“三表”为证的墨学渊源 .....	13
第二节 以“兼爱”为本的墨学体系 .....	17
第二章 墨家“兼爱”论的形成与发展 .....	29
第一节 墨翟初创之“兼爱”论 .....	29
第二节 后学阐扬之“兼爱”论 .....	34
第三节 尊儒辟墨与视墨同儒：墨学“兼爱”论的历史困境 .....	45
第三章 墨家“兼爱”之正义观 .....	49
第一节 墨家之“爱” .....	49
第二节 墨者之“义” .....	52
第三节 从“兼爱”到“正义” .....	59
第四章 墨家“兼爱”之平等观 .....	77
第一节 “兼即仁义”：“兼”“仁”之辨 .....	77
第二节 “爱利一体”：“兼爱”之平等性与对等性 .....	79
第三节 “有见于齐”：“兼爱”的社会平等观 .....	80
第四节 “以兼为本”：墨学诸论的平等精神 .....	83
第五章 墨家“兼爱”之权利观 .....	89
第一节 “不相爱”：侵权与犯罪根源 .....	90
第二节 “交相利”：权利意识与权利秩序 .....	92
第三节 “兼爱”与“非攻”：从基本权利到国家主权 .....	95

第六章 墨家的法制理念与罪刑思想 .....	101
第一节 尚同天志：神权思想与专制理路 .....	101
第二节 节用贵俭：经济制度与社会公平 .....	119
第三节 贵义明鬼：罪刑法定与严刑慎刑 .....	133
第四节 《墨子·号令》所见之墨家法律规范 .....	157
第七章 墨家思想的历史影响 .....	169
第一节 实利主义与强力哲学 .....	170
第二节 尚同图景与专制理论 .....	173
第三节 尚贤观念与度术理念 .....	175
第四节 天志明鬼与赏刑手段 .....	177
第五节 法仪标准与法令学说 .....	180
结语 墨家“兼爱”的理想价值与制度意义 .....	185
参考文献 .....	194
索引 .....	210

## 绪 言

在中国思想史上，墨学经历了“先秦显学—式微中绝—近代复兴”的坎坷历程。先秦墨学为世之显学，“墨翟之言盈天下”（《孟子·滕文公下》）。洎乎汉人刘向校书，《墨子》已不显于世。晋时鲁胜曾为之注辩，此后鲜有精良注本，更乏专深阐释。宋元而后，治墨者寥若星辰，《墨子》益弗闻于学人之口，文本多有脱、讹、窜、衍。以迄元代墨学书目仅10种。明清两代稍有复苏，墨学书目各有28种和39种。尤其清儒毕沅、孙诒让校注《墨子》，方为墨学研究复兴奠定基石。<sup>①</sup>独至近世，一度家传户诵，几如往日读经，其抑儒扬墨之谈，亦颠覆圣门道统之见。晚清以降，学人训诂《墨子》、阐释墨学<sup>②</sup>之风潮即为明证。

“兼爱”为墨学之本，亦是墨学中最富价值之论。先秦诸子及吕览作者审之，“兼”与“俭”为墨学两大支柱，古人论墨，非“兼”即“俭”。以迄近代，学人愈发高扬“兼”之价值，“兼”为总“纲”，“俭”为一“目”。

早在百家争鸣的轴心时代，墨学创议“兼爱”便饱受争议，屡遭时人诘难质疑。墨子一一辩之，后学继而阐扬，以“兼爱十二辩”<sup>③</sup>及“墨辩”之逻辑论证，拓深“兼爱”论之哲理。然而，亚圣孟子力倡距墨，斥“兼

- 
- ① 毕沅系统注释《墨子》全书，以存于《道藏》中的五十三篇《墨子》为底本，集合卢文弨、孙星衍、翁方纲等人的校注成果编成《墨子注》一书。一代大儒孙诒让继而将《道藏》本《墨子》与毕沅校本、明吴宽写本、顾广圻校本、日刻本等互相校勘，集合毕沅、苏时学、王念孙、王引之、张惠言、洪颐煊、俞樾、戴望等人的成果，撰就《墨子间诂》。孙诒让精通经学校训诂，考释古文，推求旁征，故研究《墨子》，一般应以《墨子间诂》为底本。张纯一的《墨子集解》、吴毓江的《墨子校注》、王焕镳的《墨子集诂》、谭戒甫的《墨辩发微》、岑仲勉的《墨子城守各篇简注》亦为善本。本书研究以孙诒让的《墨子间诂》为主，其他注本为辅。
- ② 近代学者对墨学的研究侧重原文训诂，论述较为系统全面。哲学史、思想史类著作，如冯友兰的《中国哲学史》、胡适的《先秦名学史》、萧公权的《中国政治思想史》等都对墨家学说有专门研究。墨学专著方面，梁启超的《墨子学案》、伍非百的《墨子大义述》、王桐龄的《儒墨之异同》、方授楚的《墨学源流》等对墨学诸论阐释精湛。而郭沫若对墨学的批判态度最为鲜明，在《十批判书》及《青铜时代》中几乎全盘否定墨学十论。
- ③ 晚清民国治墨学者颇重文本解释，对《墨子》中的论辩均有梳理，尤以伍非百之研究为详。伍非百：《墨子大义述》，载《民国丛书》第四编第五册，上海书店1992年版，第23~58页。

爱”为“无父”论，使“辟墨”于此后二千多年的中国思想界深入人心，牢不可拔，一直为后世儒者奉若圭臬以鵠张门户，而为墨学辩护伸张者屈指可数，大抵唯李贽、颜元、汪中若干名士。

清末墨学复兴之际，思想氛围大为宽松，儒墨并尊乃至尊墨批儒蔚为风潮，遽尔大有论者认肯倡言“兼爱”之道，二千多年牙慧相传“辟墨”之言，反有声光顿息之势。而且，适逢救亡图存之大变局，墨学救国说风靡华夏，“兼爱”论一雪饱受攻讦之前耻，而备受学林追捧。学界巨擘梁启超、胡适等奉“兼爱”为救国救世之良药，“国父”孙中山将“兼爱”化为“天下为公”的博爱情怀，<sup>①</sup>西方传教士则利用“兼爱”促使中国人接纳“博爱”之基督教。五四以降，当代中国学者对孔墨多有尊抑取舍之论，亦往往折射自身思想旨趣与政治姿态。<sup>②</sup>

从 1904 到 2014 年，墨学研究著作凡 356 种，论文约 3800 篇，近 10 年硕士学位、博士学位论文 70 余篇。1991 年以降，历届墨学国际研讨会同步反映研究新动态，其佳作收录于历次会议论文集《墨子研究论丛》，共计 11 册。此外，任继愈的《墨子大全》与严灵峰的《无求备斋墨子集成》堪称墨学整理之宏业，郑杰文的《中国墨学通史》则标志着墨学史研究的新高。至于法律思想层面，研究著述可谓寥若星辰，期刊专文仅 30 余篇，竟未及墨学研究论文总数的 1%。<sup>③</sup>相比儒道法诸家，法史学界对墨家的研究尚未能体系，墨学正义、平等、权利之义涵仍有待挖掘。

概观中外学者墨学研究著述，可谓卷帙浩繁，哲学史、伦理学、政治哲学各学科方法与论述旨趣的墨学研究，在继承墨学复兴义理研究成果之余，侧重于深入研究“兼爱”“节用”，然往往缘起或结穴于伦理道德层

① “兼爱”在墨学复兴过程中的学术研究与政治影响，可以梁启超对墨学的推崇及墨学对孙中山的影响为证。梁启超从少作《子墨子学说》之“天志纲领说”到《墨子学案》“兼爱基础说”的转变，与其欧游见闻与思想发展桴鼓相应，反映了梁氏墨学治世观的演变：从挖掘墨学“宗教”思想作为政治理论基础的愿望到以“兼爱”构建心中博爱、平等国家的理想。这也印证“兼爱”在墨学中的地位与价值。参见梁启超：《墨子学案》，载《饮冰室合集》专集三十九，中华书局 1989 年版，第 8 ~ 13 页；孙文：《三民主义·民族主义第六讲》，载《孙中山全集》（第九卷），中华书局 1986 年版，第 244 页。

② 蔡尚思归纳颇详，可资参考。参见蔡尚思：《儒墨斗争史与儒法合作史》，载蔡尚思主编：《十家论墨》，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306 ~ 308 页。

③ 其中佳作屈指可数：倪正茂的《墨家法哲学对儒家法哲学的抗争》指出墨家“尚同”与“法治”的关联；马作武的《墨子的法律观评析》揭露“兼爱”的权利意识；赵建文的《墨子关于“兼爱非攻”的国际法思想及其现代价值》阐述“兼爱非攻”思想是国际法的“理论先导”；张斌峰的《墨子的“法治”观及其现代价值》诠释墨子是第一位主张“法治”的思想家；李平的《论〈墨子〉与先秦法学兴起》认为墨学使源于“金”的“法”成为传统治术话语。